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召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 1、股东大会延期召开日期：2016 年 9 月 20 日下午 15:30
- 2、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期变更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股东大会延期召开的原因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原定于 2016 年 9 月 12 日（星期一）下午 15:30 召开现场会议，并提供网络投票。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9 月 12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9 月 11 日 15:00 至 2016 年 9 月 12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截止本公告日，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处于国资主管部门审核中，尚未获得国资主管部门的相关批复，董事会决定将本次股东大会延期至 2016 年 9 月 20 日（星期二）下午 15:30 召开，股权登记日不变。

三、延期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6 年 9 月 20 日下午 15:30
- 3、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

间为：2016 年 9 月 20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9 月 19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9 月 20 日下午 15:00。

4、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9 月 6 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6、会议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劳动西路 290 号五矿有色大厦 12 楼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审议事项、会议登记手续

延期后的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会议登记时间和办法及其他情况均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新后）》（公告编号：2016-118）。

特此公告。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八日